

公司代码：605398

公司简称：新炬网络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负责人孙星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同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8,489,238.64元；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78,269,120.70元。按照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7,826,912.07元；扣除2020年4月8日派发2019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20,000,000.00元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3,930,698.31元。

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拟以总股本59,498,2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0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3,799,283.20元（含税）。

若在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以上预案仍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新炬网络、发行人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炬有限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上海森泉	指	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僧忠	指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朱栩	指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好炬	指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轻维软件	指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炬技术	指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新炬	指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领算信息	指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探云云计算	指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炬高新	指	上海新炬高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炬商贸	指	上海新炬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炬日用	指	上海新炬化学日用品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旗炬	指	上海旗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Oracle	指	Oracle Systems Corporation，美国甲骨文系统软件公司，一家信息技术产品供应商
IOE	指	以 IBM 为代表的主机、以 Oracle 为代表的关系型数据库，以及以 EMC 为代表的高端存储设备
PaaS	指	是 Platform-as-a-Service（平台即服务）的缩写，是把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能
HI	指	Human Intelligence，人脑智能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	指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炬网络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New Centurion Network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NC Ne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星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俊雄	/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00号中期大厦3楼	/
电话	(021) 52908588	/
传真	(021) 52905151	/
电子信箱	IR@shsnc.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R区113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1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00号中期大厦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3
公司网址	www.shsnc.com
电子信箱	IR@shsn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炬网络	60539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勇、史壬乐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超、孙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560,976,966.38	554,292,863.41	1.21	527,706,15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2.73	90,797,29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205,983.17	97,397,083.38	1.86	83,463,17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51,896.46	109,041,193.16	-16.04	75,446,266.7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5,458,791.23	326,969,552.59	27.06	239,367,440.56
总资产	662,921,377.11	547,037,262.76	21.18	447,620,864.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3	2.37	2.53	2.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3	2.37	2.53	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2	2.18	1.83	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9	37.69	减少8.20个百分点	4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7	34.76	减少7.79个百分点	38.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0,867,360.96	158,740,906.87	131,594,232.48	189,774,46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97,793.79	39,980,764.66	4,911,068.25	51,599,61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50,120.90	35,847,030.41	3,910,303.10	50,498,52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07,686.38	27,477,501.33	-30,833,109.86	166,015,191.3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31		-2,185.02	27,235.4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74,600.14		9,341,227.01	8,259,33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				

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800.93		-70,391.55	-18,425.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14		-25.84	-3.78
所得税影响额	-1,497,631.15		-1,063,595.95	-934,028.10
合计	9,283,255.47		8,205,028.65	7,334,117.77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作为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行开发生产软件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733,213.3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返还。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服务商，面向行业客户提供智能运维服务及产品、数据治理及数据资产管理等软件产品开发及服务。公司以“成就无边界多云全栈服务”为愿景，以“提升 IT 运营智能化、支撑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使命，专注企业级运维和数据资产管理市场，致力于通过“服务+产品”模式的综合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全面提升数字化支撑能力。

公司服务内容涵盖 PaaS 云智慧运维、信创保障服务及生态产品、数据治理及数据资产管理整体解决方案，拥有从企业级 PaaS 云到大数据、从以“IOE”为核心的传统架构到开源互联网架构与国产化架构等不同类型平台的全技术栈专业服务与管理能力。公司基于丰富的第三方运维服务经验，自主研发了全栈智慧运维平台（ZnAioPs）、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平台（ZnSQL）、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IVORY）、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ZnDevOps）、企业数据中台（ZnDams）、服务流程管理平台和低代码开发平台等数字化管理产品。借助企业级全技术栈交付能力，公司持续助力电信、金融、交通、政府等行业客户提升运维效率和 IT 管理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优化数据资产管理能力。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三类，具体内容如下：

1、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1)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通过“服务接入、流程管理、技术团队、云专家团和工具平台”五个环节，为客户打造企业级一站式综合运维管理体系，提供基于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技术领域的年度运维服务，确保系统的快速交付和安全、高效、稳定运行。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健康检查、版本管理、故障处理、性能监控、关键时间窗口保障、系统优化、数据安全控制保障等。

(2) 针对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内的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的专项工程服务。公司基于丰富的服务管理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以需求为导向的优质解决方案。具体内容包括：架构规划、建设实施、应用测试、性能优化、容灾建设、系统升级、数据迁移、数据治理、数据资产管理等。

2、软件产品及开发

基于公司丰富的敏捷运维管理、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和企业级 PaaS 云服务管理经验，向客户提供公司自主研发的运维管理和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及工具，主要包括：全栈智慧运维平台（ZnAioPs）、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平台（ZnSQL）、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IVORY）、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ZnDevOps）、企业数据中台（ZnDams）、服务流程管理平台和低代码开发平台等数字化管理产品。同时，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定制开发与配套咨询、管理、实施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通过“产品+定制+服务”的方式，公司根据客户实际需求为其定制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多样化和长尾化需求，帮助客户全面提升 IT 数据中心管理的可视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3、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向 IT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多个国内外品牌的软硬件及相关服务。公司作为专业的技术服务商，对客户的业务系统状况和原厂服务体系有较深入的了解，能够与原厂商形成有效协同，向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系统集成技术支撑服务，确保客户整体项目平稳运行。

(二) 经营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包括技术服务模式、产品销售模式和采购销售模式等三大类。

1、技术服务模式

(1) 年度运维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基于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技术领域的年度运维技术支持服务；(2) 专项工程服务是针对 IT 数据中心软硬件、大数据及开源软件、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内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的专项工程服务；(3) 软件开发服务是通过“产品+定制+服务”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的二次开发服务及定制开发服务。

2、产品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销售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

3、采购销售模式

采购销售模式包含软硬件和原厂服务销售两种类型：软硬件销售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客户指定的数据平台所涉及的软硬件产品；原厂服务销售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其数据平台所需的原厂软件升级许可服务和原厂硬件维保等服务产品，客户所购买的服务主要由原厂商负责实施。

(三) 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该行业是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息息相关的战略性和支柱性产业。近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速度日趋加快，产业规模不断提升，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新业态的出现驱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迈向新阶段。

“十四五”规划纲要第五篇中明确提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壮大经济发展新引擎。中国信通院发布的《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白皮书（2020 年）》显示，2019 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达到 35.8 万亿元，占 GDP 比重达到 36.2%，占比同比提升 1.4 个百分点，按照可比口径计算，2019 年我国数字经济名义增长 15.6%，高于同期 GDP 名义增速约 7.85 个百分点，数字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进一步凸显。“十四五”规划纲要的通过，将进一步助推我国数字化转型进程，进一步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

公司聚焦的 IT 数据中心运维管理市场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细分领域。IT 数据中心是数据传输、计算和存储的中心，集中了各种软硬件资源和关键业务系统。目前，我国 IT 数据中心的发展已经由以建设为主的阶段逐步过渡到建设和运维服务并重的新阶段。受新设 IT 数据中心数量快速增长和现有数据中心优化升级两大方面的影响，近年来我国 IT 数据中心运维管理市场保持高速增长。

随着国内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融合自身丰富的服务经验以及对行业的深入理解，深度应用云计算、分布式、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了一系列场景化、平台化的产品，通过“服务+产品”模式的综合解决方案，帮助企业提升 IT 数据中心运维管理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有效地应对数字化转型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所带来的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产品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在 IT 技术架构面临转型升级，从以“IOE 为核心的传统架构”走向“开源互联网架构和国产化架构”、传统 IT 数据中心运维环境日益复杂的背景下，公司根据运维行业趋势和客户需求的转变，提供的服务从关注传统技术栈的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模式向聚焦业务连续性的云运维模式转变，实现了企业级数据中心的全技术栈综合运维服务能力。

公司的技术支持能力涵盖 Oracle、IBM、微软等传统商用系统软件；MySQL、PGSQL、Linux 等开源软件；VMware、OpenStack、AWS、阿里云、OceanBase、腾讯云等云计算软件；以及 Hadoop、Spark、YARN 等大数据软件。公司的服务聚焦于业务连续性，贯穿系统设计、架构治理、上线测试、应用发布、监控运维、故障处理、容灾建设、端到端优化和服务治理九大服务内容，以服务接入、流程管理、技术团队、云专家团和工具平台五个环节和一个全栈智慧运维平台，打造了企业级一

站式综合运维管理体系，打破传统开发运维壁垒，全面提升运维服务质量与效率，确保系统的快速交付和安全、高效、稳定运行。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运维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可实现企业级主流 IT 软硬件设备的集中接入管理、数据采集、智能监控告警和自动化运维能力，通过“运维可视化”实现随时随地、全网透明的运维价值呈现；通过“运维自动化”全面提升运维服务效率和质量；通过“运维智能化”实现以智能化驱动运维能力。

公司具备丰富的大中型企业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经验，并获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和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二级标准等多项认证。

2、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秉持卓越领先的研发实力与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在原有智慧运维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的基础上，升级产品线并统一“Zn 系列”品牌，自主打造了全栈智慧运维平台（ZnAIOps）、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平台（ZnSQL）、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IVORY）、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ZnDevOps）、企业数据中台（ZnDams）、服务流程管理平台和低代码开发平台等数字化管理产品。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取得 65 项发明专利、118 项软件著作权。

公司在广州、上海、杭州 3 个城市设立研发团队，截至 2020 年末，拥有共计 353 名研发人员。公司拥有千余名各类 IT 服务工程师和技术专家，工程师技能结构合理，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培训取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八百余人次。公司重视研发质量、服务、安全体系的建设，先后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软件企业认定等资质，符合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二级标准，并通过了 CMMI5 级认证。在日常开发中，公司遵循项目管理和软件工程的基本原则，严格将 CMMI5 级认证的各项要求应用到产品研发的各个环节中，持续优化研发过程、提高产品研发实力，有效的保证了项目的有序运作及产品的质量要求。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稳步推进“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五个募投项目的建设，使公司在行业内持续保持技术及研发能力的优势。

3、客户资源及网络布局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和拓展，积累了数量众多的优质客户，目前客户群体已涵盖电信、金融、交通、政府等多个行业。公司通过提供良好的客户体验和优质服务，有效增加了客户数量，为开展其他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已有客户的维护，使三大主营业务产生了较强的协同性。公司着力打造的“服务+产品”模式的综合解决方案，已经把越来越多的客户转化为长期服务客户，客户粘性显著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客户数量达 187 家。公司在获取和保持客户方面已经形成良好的正向循环机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将持续加强，为公司实现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方面，公司立足总部所在地上海，并在广州、杭州和北京分别设立“华南”、“华东”和“中北”三个区域运营中心，在全国二十余个主要城市建立了分公司或本地技术团队，业务已覆盖全国近 30 个省份。随着公司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的稳步推进，公司将以上海总部和三大区域运营中心为支点，进一步夯实覆盖全国的营销服务网络，不断加强和提升营销服务能力。

4、人才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选拔、培养及储备工作，建立了人性化的人力资源管理方法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考核激励机制，形成了务实稳健的公司文化。公司管理层与核心团队长期专注于 IT 运维及信息技术服务业。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拥有 10 年以上从业经验的员工共 314 人，占员工总数的 26.1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超过 15 年的行业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使公司业务得以持续、良性发展。公司持续完善员工培养、发展和评价体系，密切关注人才的长期成长与发展。根据业务发展与岗位需要，公司提供部门内训、管理培训及技术培训，支持员工参加外部培训、专业课程等，积极鼓励员工考取国产数据库专家认证等专业认证或资格证书，不断提升职业技能，为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和专业技术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坚持聚焦运维服务和运维产品主业,秉承“成就无边界多云全栈服务”的愿景,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提升 IT 运营智能化、支撑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使命,积极拥抱云生态,围绕运维、数据与安全等领域更新自主研发产品,统一“Zn 系列”品牌,继续保持在细分行业的领先优势;另一方面,公司持续进行市场开拓和客户发掘,在传统优势领域外,成功拓展了多个行业重要客户,进一步提升了客户多元化水平及综合竞争力。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0,976,966.38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1.21%;营业利润 119,976,005.7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2%;实现利润总额 119,726,481.1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8,489,238.6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3%。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情况

1、自主研发产品升级完善,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原有智慧运维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的基础上,升级完善并统一“Zn 系列”品牌,打造了以全栈智慧运维平台(ZnAIOps)、异构数据库智能管理平台(ZnSQL)、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IVORY)、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ZnDevOps)、企业数据中台(ZnDams)、服务流程管理平台和低代码开发平台等数字化管理产品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前述产品已在电信、金融、交通、能源、医疗等多个行业的客户落地应用。

2、研发能力持续提升,团队实力不断加强

2020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共计人民币 5,434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69%;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1,040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86.52%,其中研发人员为 353 人;公司拥有 10 年以上技术经验的员工数量为 314 人。

2020 年,公司的科研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成果进一步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认可。公司新增 9 件专利授权,拥有专利总数达 65 件;公司新获 17 件软件著作权,拥有软件著作权总数达 118 件。公司研发及技术团队力量不断加强,专业服务能力优势不断巩固。

2020 年,公司获得 4 项各级政府及行业协会授予的荣誉,具体包括: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得主体	发证单位
1	2020 上海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规模型)	新炬网络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	2020 年上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高成长百家	新炬网络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	2019 年度青浦区创新创业优秀人才团队奖	新炬网络	上海市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4	2020 上海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规模型)	新炬技术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3、积极加入云生态,获得多项国产厂商认证

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提升 IT 运营智能化、支撑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使命,积极加入云生态。公司与华为展开合作,成为国内首批获得华为 GaussDB 全线能力认证的企业之一。此外,公司还与多家国内厂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相继成为阿里云数据库产品服务合作生态伙伴以及电信行业核心合作伙伴、腾讯云数据库认证服务伙伴和认证解决方案提供商等。

4、市场拓展成果丰硕,营销与服务网络不断完善

2020 年,公司在保持电信行业领先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在金融、政府、交通运输等非电信行业的客户拓展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客户数量达 187 家。在非电信行业,公司成功获得了中国人保财险、郑州商品交易所、中国重汽集团等标杆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营销与服务网络,营销及技术支持团队布局与客户分布及市场拓展计划合理匹配,本地化服务响应速度与技术支撑力量进一步提升,以“华南、华东、中北”三大运营中心为支撑的本地化网络布局得到进一步加强。

5、内部控制建设持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稳步提升

2020 年度，公司持续加强内控制度与流程管理建设。公司整合、优化已有内控制度并持续进行梳理、完善。公司通过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与管理流程，为经营管理全过程提供内控保障，防范与规避经营风险，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2020 年，公司持续加大对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的投入力度，加强人才引进、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和激励机制，保持公司持续成长动力。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员工总数达 1,202 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加大了技术、销售类人才的引进力度，总体人员规模、技术人员数量等均较 2019 年度稳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结构，人员队伍素质进一步加强。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0,976,966.38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1.21%；营业利润 119,976,005.7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2%；实现利润总额 119,726,481.1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8,489,238.6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0,976,966.38	554,292,863.41	1.21
营业成本	331,967,972.07	324,595,565.59	2.27
销售费用	22,462,693.10	24,650,716.40	-8.88
管理费用	41,084,180.35	47,720,721.42	-13.91
研发费用	54,340,008.38	47,606,308.90	14.14
财务费用	139,046.31	1,874,788.78	-9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51,896.46	109,041,193.16	-1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7.42	-1,160,751.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1,104.92	-19,216,628.55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信	444,710,034.86	254,714,580.26	42.72	4.38	7.96	减少 1.90 个百分点
交通	16,549,262.82	9,620,263.73	41.87	89.25	74.90	增加 4.77 个百分点
金融	57,012,514.35	43,217,769.75	24.20	-23.43	-12.66	减少 9.35 个百分点
政府	11,800,414.63	5,625,068.98	52.33	43.72	52.64	减少 2.79 个百分点
其他	30,090,390.42	18,790,289.35	37.55	-16.91	-37.37	增加 20.40 个百分点
总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40.74	1.17	2.27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323,383,311.34	145,468,237.04	55.02	0.67	-0.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原厂硬件及服务销售	178,411,660.64	153,361,153.94	14.04	-0.38	1.12	减少 1.27 个百分点
软件产品及开发	58,367,645.10	33,138,581.09	43.22	9.38	22.11	减少 5.92 个百分点
总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40.74	1.17	2.27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地区	212,316,265.78	109,373,820.68	48.49	4.03	5.99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02,563,701.84	122,319,288.81	39.61	-19.01	-23.17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中北地区	145,282,649.46	100,274,862.58	30.98	46.01	61.23	减少 6.52 个百分点
总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40.74	1.17	2.27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公司交通行业、政府行业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为报告期内加大该行业客户的拓展力度所致。

2. 公司其他行业的成本较上年减少，主要为公司其他行业原厂硬件产品的销售减少所致。

3. 公司中北地区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为报告期内加大该区域客户的拓展力度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信	供应商成本	159,329,109.31	48.00	128,517,471.67	39.59	23.97	
	人工成本	92,563,506.73	27.88	104,578,460.58	32.22	-11.49	
	其他成本	2,821,964.22	0.85	2,830,353.89	0.87	-0.30	
交通	供应商成本	3,391,219.75	1.02	820,874.15	0.25	313.12	
	人工成本	6,067,297.56	1.83	4,653,424.16	1.43	30.38	
	其他成本	161,746.42	0.05	26,059.99	0.01	520.67	
金融	供应商成本	17,100,094.86	5.15	28,038,208.27	8.64	-39.01	
	人工成本	26,004,276.07	7.83	21,355,592.01	6.58	21.77	

	其他成本	113,398.82	0.03	88,261.01	0.03	28.48	
政府	供应商成本	3,691,686.61	1.11	1,668,716.92	0.51	121.23	
	人工成本	1,847,355.54	0.56	1,961,305.97	0.60	-5.81	
	其他成本	86,026.83	0.03	55,048.58	0.02	56.27	
其他	供应商成本	4,520,875.86	1.36	17,369,350.28	5.35	-73.97	
	人工成本	14,077,562.71	4.24	12,455,528.03	3.84	13.02	
	其他成本	191,850.78	0.06	176,910.08	0.05	8.45	
合计	供应商成本	188,032,986.39	56.64	176,414,621.29	54.35	6.59	
	人工成本	140,559,998.61	42.34	145,004,310.75	44.67	-3.06	
	其他成本	3,374,987.07	1.02	3,176,633.55	0.98	6.2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供应商成本	19,849,616.48	5.98	19,044,598.15	5.87	4.23	
	人工成本	122,652,856.94	36.95	123,876,650.45	38.16	-0.99	
	其他成本	2,965,763.62	0.89	2,876,312.65	0.89	3.11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供应商成本	153,274,503.87	46.17	151,576,411.32	46.70	1.12	
	人工成本	0.00	0.00	0.00	0.00		
	其他成本	86,650.07	0.03	83,006.61	0.03	4.39	
软件产品及开发	供应商成本	14,908,866.04	4.49	5,793,611.82	1.78	157.33	
	人工成本	17,907,141.67	5.39	21,127,660.30	6.51	-15.24	
	其他成本	322,573.38	0.10	217,314.29	0.07	48.44	
合计	供应商成本	188,032,986.39	56.64	176,414,621.29	54.35	6.59	
	人工成本	140,559,998.61	42.34	145,004,310.75	44.67	-3.06	
	其他成本	3,374,987.07	1.02	3,176,633.55	0.98	6.2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 公司交通行业、政府行业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为报告期内加大该行业客户的拓展力度，项目收入、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2. 公司金融行业、其他行业供应商成本较上年减少，主要为原厂软硬件产品的销售减少所致。
3. 公司软件产品及开发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为报告期内加大该区域客户的拓展力度，项目收入、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7,405.4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4.5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187.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3.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费用	22,462,693.10	24,650,716.40	-8.88%
管理费用	41,084,180.35	47,720,721.42	-13.91%
研发费用	54,340,008.38	47,606,308.90	14.14%
财务费用	139,046.31	1,874,788.78	-92.58%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92.58%，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同比减少及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4,340,008.3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54,340,008.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6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5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9.3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51,896.46	109,041,193.16	-1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7.42	-1,160,751.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1,104.92	-19,216,628.55	不适用

(1)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1.84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建长期资产的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2)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5.45 万元，主要系本期取得的银行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960,000.00	0.45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66,705,887.49	10.06	201,032,603.88	36.75	-66.82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合同资产	171,600,037.36	25.89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60,132.42	0.27	2,576,721.35	0.47	-31.69	主要系期末留抵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81,294.35	0.12	1,510,012.86	0.28	-48.26	主要系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7,067.60	0.43	1,730,466.85	0.32	66.26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未来期间适用所得税税率提高所致。
应付票据	46,646,730.00	7.04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所致。
预收款项	-	-	3,549,893.13	0.65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3,258,255.51	0.49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

						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178,537.79	0.03	317,344.82	0.06	-43.74	主要系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期计入收益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157,164.8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0.00	2,100.00	-100.00

注：上年同期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新炬技术增加出资额2,100.00万元，系新炬技术以其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中的2,10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该次转增完成后，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0万元增加至5,100.00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有股 权比例	主营业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00	100%	提供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软件产品及开发。	30,416.08	18,419.37	37,128.27	6,414.41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软件产品及开发。	37,118.52	11,552.59	6,414.4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信息产业是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的产业。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建设数字中国。企业的数字化综合能力将成为其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企业信息化、数字化水平的提升和市场竞争的加剧，IT 运维管理将被越来越多的企业和机构采纳并实施，其市场规模将得到显著提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使 IT 运维从原来的被动式、应急式逐步向主动式、响应式运维升级，IT 运维成为企业技术管理中的重中之重。

在此背景下，公司持续聚焦帮助行业客户提升运维效率和 IT 管理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供安全可靠的解决方案，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战略的切实落地。同时，公司将持续投入数字化管理领域服务及产品的研发与创新，在自主研发的原有智慧运维管理、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等产品的基础上，通过持续迭代原有业务与不断开拓新产品线，不断扩大公司在数字化管理领域的市场份额，把握“数字化转型”与“新基建”所带来的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新炬网络成功登陆 A 股资本市场，开启“多云全栈”创新发展战略的新征程。公司将围绕“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的“十四五”规划纲要要求，助力客户积极响应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变化和挑战，紧抓 5G 云端协同、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等“新基建”所带来的巨大机遇，进一步加大在“稳定连接、海量数据、AI 智能”等相关数字化能力的产品研发投入，为各行业客户的数字化转型打造坚实的支撑底座，全面提升数字化支撑能力的效能。

新炬网络始终坚守“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提升 IT 运营智能化、支撑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使命，坚持“HI+AI”的双向赋能路径，通过持续加强自主研发和潜在投资合作布局，不

断丰富和强化云端协同的产品能力，实现从单一平台产品向商业、开源与国产替代产品的全面生态兼容与互联互通。公司持续做深和扩大“Zn 系列”产品和技术，在电信、金融、数字政府、智能制造和交通物流等行业持续落地和打造了大量助力数字化转型的成功经验与案例，积极构建国产生态体系、扩展多边效应，加快推进公司战略在更多行业的应用落地。

未来，新炬网络将紧抓“新基建”和“数字化转型”所带来的历史机遇，以服务引流、以产品落地、以标准化的订阅与租用提升交付效率，实现商业模式及盈利能力的升级。新炬网络将持续加速产品迭代创新，夯实经营、提升效益，拓展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以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以“提升 IT 运营智能化、支撑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使命，持续推进公司产品的迭代升级，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拓展生态圈，并进一步拓展新客户，扩大行业覆盖范围。具体计划如下：

1、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产品竞争力

公司将围绕募投项目“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坚持发展自主研发产品，进一步在研发资金、研发环境搭建、研发人员招聘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同步提升广州、上海、杭州三地研发团队的人员规模和整体实力，根据行业及市场状况稳步推进“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等募投项目的建设，不断增强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的性能和核心竞争力。

2、积极拓展行业生态圈，提升行业影响力

公司将积极拓展行业生态圈，与更多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合作关系，鼓励和推动公司完成自主研发产品与各厂商产品的兼容性测试认证以及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认证，不断提升公司对行业技术的支撑能力。此外，公司将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服务经验和技术力量，围绕数据库、数据资产管理、运维管理等领域，积极参与行业规范和标准的制定工作，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3、继续开拓新客户，扩大行业覆盖范围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金融、政府、交通、能源、教育等非电信行业的客户拓展能力和市场突破力度，持续优化收入结构。在持续完善本地化营销与服务网络、深度挖掘与精准把握客户需求、不断提升服务响应速度的同时，公司将通过产品、合作模式创新与技术升级，不断探索新市场机会，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提高产品与用户需求的契合度，实现公司业务在上述多个行业渠道的规模扩张。

4、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加强人才储备

公司将加大力度引进和培养核心人才，打造公司年轻化、专业化人才梯队。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按需引进各类人才，优化人才结构；鼓励员工自我提升，提高团队整体业务能力。公司还将通过构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公平有序的竞争晋升机制，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建立良好的人才储备。

5、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公司将持续提升综合管理水平和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机构和关键人员在公司决策和运营管理中的作用，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机制，不断提升管理精细化水平和管理质量，实现业务、人员、成本、资金等方面的有效管理。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公司需要不断地从深层次理解和挖掘客户需求，判断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结合自身资源优势准确地实现市场定位。尽管公司在市场开发方面进行了长期的研究和积累，制定了详细的细分市场开发计划，但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如果公司在理解和挖掘客户需求、市场定位等方面出

现较大偏差，或在销售网络的构建、营销策略的设计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竞争态势的变化，都将对公司的市场开发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积极推进营销服务网络建设，进一步拓展提升“华南、华东、中北”三大区域的本地化网络布局，深入了解客户需求，采取更灵活的营销策略，以化解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IT 数据中心第三方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业务涉及众多厂商的设备和软件，系统的复杂程度较高，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近年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开源软件等技术的应用，新兴 IT 技术和产品不断涌现。如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技术储备、掌握新的软件开发技术或持续引进并留住一批行业内顶尖的技术人才，或对相关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不当，在关键技术引入、新产品研发方向等方面出现战略性失误，则公司可能丧失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部分技术的领先地位。

对此，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政策方向，密切跟踪国内外技术及产品的发展情况，准确把握研发方向，以降低可能出现的风险。

3、人才风险

技术人才是 IT 服务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对公司的产品创新和持续发展有着重要影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在关键技术的规划、研发及应用等各个环节更是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公司已建立起了专业能力突出、服务经验丰富、凝聚力较强的 IT 运维工程师和技术专家团队，并成为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来源。若公司不能及时培养和吸引经营发展所需的技术人才，则将对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造成较大限制，也将对公司竞争力的保持造成负面影响。

对此，公司将持续完善员工培养、发展和评价体系，密切关注人才的长期成长与发展。公司还将通过构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公平有序的竞争晋升机制，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建立良好的人才储备。

4. 所得税优惠变化风险

公司享受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的“两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按照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同时，新炬网络在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1003166），有效期 3 年，之后新炬网络将依据相关规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较 2020 年减半征收的所得税率（12.5%）有所增加。

子公司新炬技术 2017 年起享受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按照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新炬技术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1002232），有效期 3 年，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缴。

结合公司以及子公司新炬技术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预计新炬网络和新炬技术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存在障碍，但若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所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正常续期，可能导致公司的税收负担增加。同时，随着新炬网络“两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2021 年度及以后，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较 2020 年度有所增加，2020 年度的相关税收优惠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 7%-8%，会对公司净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关于软件企业与重点软件企业的最新政策，加大符合国家战略创新方向的软件产品的业务拓展，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申请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5.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服务商，下游客户主要来自电信、金融、交通和政府等行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4.51%。在服务过程中，公司主要负责客户多个内部核心 IT 系统的维护工作，对客户的日常生产经营十分重要，因此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在业务方面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因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相关性较高，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的市场份额下降或竞争地位发生重大变动，或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要客户订单减少或流失等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金融、政府、交通、能源、教育等行业的客户拓展能力和市场突破力度，使客户结构更加多元化，以降低客户集中度。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分红标准、分红比例等事项。

2019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具体详见 2021 年 1 月 7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有关内容。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按照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7,826,912.07 元；扣除 2020 年 4 月 8 日派发 2019 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23,930,698.31 元。

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拟以总股本 59,498,2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3,799,283.20 元（含税）。

若在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以上预案仍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4.00	0	23,799,283.20	108,489,238.64	21.94
2019 年	0	4.48	0	20,000,000.00	105,602,112.03	18.94
2018 年	0	4.03	0	18,000,000.00	90,797,296.75	19.82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附注一	附注一	附注一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二	附注二	附注二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三	附注三	附注三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四	附注四	附注四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五	附注五	附注五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六	附注六	附注六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七	附注七	附注七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八	附注八	附注八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九	附注九	附注九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一：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在新炬网络本次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人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新炬网络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新炬网络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5、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及其合伙人承诺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的合伙人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海僧忠份额及/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及其合伙人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翔承诺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的合伙人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海森泉份额及/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翔承诺：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职责，以确保孙星炎、孙正暘、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持有的上海森泉的出资份额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通过转让、减资或其他方式进行处置。在上述期限内，无论上海森泉是否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本人/本企业保证该等减持股份的交易均不会使孙星炎、孙正暘、孙玲玲、孙蕙、孙方明、陈旭风在上海森泉层面获得任何收益，亦不会构成其可以通过该等交易从而变相减持新炬网络股份的情形。本人/本企业承诺严格遵守与股份减持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对新炬网络或其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有新的规定，则本人承诺在上海森泉减持新炬网络股份及上海森泉层面的出资额变动时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4) 发行人股东林小勇、宋辉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5) 发行人股东琚泽忠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新炬网络的股份，也不由新炬网络回购这些股份。

2、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6)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灏江、程永新、石慧承诺：

“1、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这些股份。

2、本人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新炬网络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新炬网络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5、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注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也不会：

(1) 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 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享有优先受让权。

4、除前述承诺之外，本人进一步保证：

(1) 将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产、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2) 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 将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权益的活动。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附注三：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森泉、上海僧忠、李灏江、程永新及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在不对新炬网络及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新炬网络发生关联交易。

②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新炬网络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炬网络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

③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④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新炬网络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新炬网络及股东/其他股东的利益。

⑤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新炬网络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注四：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董事（非独立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以下稳定股价措施，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审计基准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股票相关收盘价做复权复息处理。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以及免除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责任的前提下，按照先后顺序依次实施如下股价稳定措施：

- 1、实施利润分配或转增股本；
- 2、实施股票回购；
- 3、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附注五：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发行人股东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李灏江、程永新承诺

“本人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人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2）发行人股东上海僧忠承诺

“本企业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3）发行人股东上海森泉承诺

“本企业拟长期、稳定持有新炬网络的股份，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因故需转让持有的新炬网络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
- 2、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 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 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如果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即为自新炬网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新炬网络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如果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后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予以公告。

同时，若今后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对股东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另有规定的，承诺人也将一并遵守。”

附注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应当在新炬网络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新炬网络所有；
- 4、本人将停止从新炬网络处获得现金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炬网络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
- 5、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新炬网络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应当在新炬网络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附注七：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就避免资金占用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

（2）本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限制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3）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不具有商业实质的委托贷款；③委托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投资活动；④为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承诺人、近亲属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新炬网络及其下属企业的相应损失。”

(2)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灏江、程永新、上海森泉、上海僧忠承诺如下：

“（1）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

（3）在本人/企业作为新炬网络主要股东期间，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不具有商业实质的委托贷款；③委托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投资活动；④为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 本人/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附注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与孙正晗作出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1、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如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而存在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或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或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或被任何相关方提出有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追索等合法的权利要求，本人愿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和对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等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应由新炬网络或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新炬网络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人从新炬网络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用以承担本人于本承诺函项下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新炬网络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附注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对填补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作出承诺如下：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薪酬制度时将薪酬安排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星炎、孙正暘、孙正晗已根据指导意见的要求，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上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及填补回报措施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四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中“（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年

注：上述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含税金额。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孙星炎	其他关联人	租入租出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按市场价格定价	3.50元/平方米/日	1,329,274.80	23.87	按合同约定	1,329,274.80	不适用
合计				/	/	1,329,274.80	23.87	/	1,329,274.80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1、孙星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且报告期末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6,697,4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1%； 2、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上述关联交易相关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炬技术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与债权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报告期内有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合计金额为4,500万元，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金额为1,500万元。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布的《青浦区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中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是一家以提供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及运维产品为主的多云全栈智能运维服务商，不存在《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用）中规定应纳入水、大气、土壤等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情况。公司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无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报告期内亦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874,552股，并于2021年1月21日在上交所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9,498,208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9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孙正暘	0	11,034,650	24.73	11,034,6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正晗	0	7,909,900	17.73	7,909,9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灏江	0	5,579,073	12.50	5,579,07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星炎	0	5,386,699	12.07	5,386,699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森梟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0	3,942,499	8.83	3,942,49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程永新	0	3,596,668	8.06	3,596,668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僧忠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0	2,556,198	5.73	2,556,19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朱栩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0	1,660,000	3.72	1,66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琚泽忠	0	1,561,850	3.50	1,561,8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好炬企业管 理咨询中心(有限 合伙)	0	797,715	1.79	797,71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孙星炎与孙正暘、孙正晗分别系父子、父女关系，李灏江系孙星炎之外甥。孙正暘分别担任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 件股东名 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 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孙正暘	11,034,650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	孙正晗	7,909,900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3	李灏江	5,579,073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4	孙星炎	5,386,699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5	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42,755	2022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1,099,744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6	程永新	3,596,668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7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56,198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8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0,000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9	琚泽忠	1,561,850	2022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10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97,715	2024年1月21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孙星炎与孙正暘、孙正晗分别系父子、父女关系,李灏江系孙星炎之外甥。孙正暘分别担任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截至报告期末,孙正暘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24.73%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一大股东;孙正晗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17.73%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二大股东;李灏江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12.50%的股份,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孙星炎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12.07%的股份,为新炬网络的第四大股东。此外,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分别直接持有新炬网络 5.73%、3.72%、1.79%的股份,根据上述三家合伙企业《合伙协议》的约定,该等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孙正暘。因此,孙正暘通过上述三家合伙企业间接控制新炬网络 11.24%的股份。

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孙正暘持股比例不足 50%,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同时单一股东亦无法通过其提名的董事单独决定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结果或控制公司董事会。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星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新炬技术、轻维软件、领算信息、新炬高新、新炬商贸、新炬日用执行董事；探云云计算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孙正暘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僧忠、上海朱栩、上海好炬及上海旗炬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孙正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新炬商贸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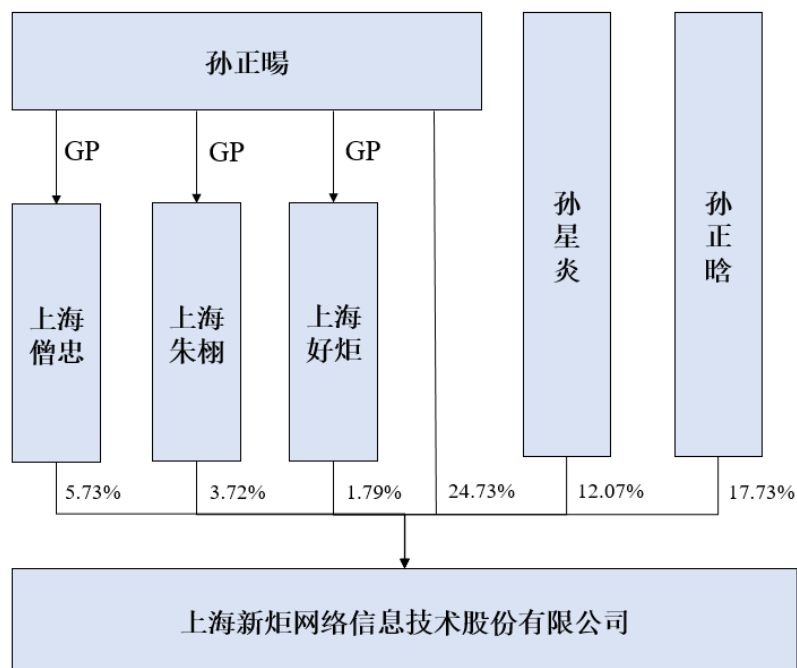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 获得的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孙星炎	董事长	男	67	2017-07-21	2023-06-24	5,386,699	5,386,699	/	/	136.0000	否
孙正暘	副董事长	男	33	2017-07-21	2023-06-24	11,034,650	11,034,650	/	/	94.8500	否
孙正晗	董事	女	33	2018-10-26	2023-06-24	7,909,900	7,909,900	/	/	0.0000	是
李灏江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17-07-21	2023-06-24	5,579,073	5,579,073	/	/	128.2000	否
程永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17-07-21	2023-06-24	3,596,668	3,596,668	/	/	115.2000	否
石慧	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9	2017-07-21	2023-06-24	224,904	224,904	/	/	79.8500	否
褚君浩	独立董事	男	75	2017-07-21	2023-06-24	0	0	/	/	9.9996	否
薛士勇	独立董事	男	63	2017-07-21	2023-06-24	0	0	/	/	9.9996	否
潘昶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07-21	2023-06-24	0	0	/	/	9.9996	否
申伟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17-07-21	2023-06-24	0	0	/	/	78.4856	否
陈莹	监事	女	44	2017-07-21	2023-06-24	0	0	/	/	0.0000	否
酆耘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19-07-22	2023-06-24	0	0	/	/	52.6856	否
杨俊雄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7-11-17	2023-06-24	0	0	/	/	64.2856	否
合计	/	/	/	/	/	33,731,894	33,731,894	/	/	779.555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星炎	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非香港永久性居民）。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仪器分析化学专业，获理学博士学位。1982 年至 1998 年任华东师范大学化学系教师，副教授职称；1998 年至今任新炬高新执行董事；1999 年至今任新炬商贸执行董事；2006 年至今任新炬技术执行董事；2006 年至今任新炬日用执行董事；2015 年至今任轻维软件执行董事；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长；2017 年 7 月至今任探云云计算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领算信息执行董事。
孙正暘	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经济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12 年至 2014 年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2015 年至今任轻维软件监事；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副董事长。
孙正晗	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金融经济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15 年至 2016 年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2016 年至 2018 年任新炬日用业务部总经理助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新炬商贸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
李灏江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后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7 年至 1999 年任上海邮电管理局上海信息产业公司信息采编部经理；1999 年至 2000 年任迈威宝（北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网站管理员；2000 年至 2003 年任上海美通无线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3 年至 2005 年任上海佳骏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至 2014 年任新炬技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新炬执行董事。
程永新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后分别于中山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香港科技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1 年至 2002 年任富士康集团中央资讯处工程师；2002 年至 2004 年任中国电信深圳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至 2006 年任北京东方龙马软件发展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06 年至 2014 年任新炬技术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副总经理。
石慧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13 年至 2015 年任上海琳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任新炬有限财务负责人；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新炬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7 年 3 月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新炬网络董事会秘书。
褚君浩	194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师范学院物理系，后于中国科学院技术科学部获理学硕士、博士学位。1986 年至 1988 年在德国慕尼黑技术大学物理系从事博士后研究；1984 年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副主任；1993 年至 2002 年任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红外物理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5 年至今任中国科学院院士；2006 年至今历任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学院教授、信息科学技术学院院长、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教授；2008 年至 2020 年担任东华大学理学院院长；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兼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兼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兼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至今兼任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薛士勇	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市纺织工业局职工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资深注册会计师、审计师、资产评估师、土地估价师。1999 年至 2006 年任上海求是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事务所支部书记；2006 年至 2017 年任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2017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经典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2016 年 7 月至今兼任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兼任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潘昶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法学本科学历，后于中国人民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专职律师。1995 年至 1998 年任上海市九汇律师事务所律师；1998 年至 2000 年任上海市南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2001 年至 2005 年任上海市信能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2005 年至 2007 年任上海君鼎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2007 年至今任上海市捷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其中 2011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副主任；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独立董事。
申伟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01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弥嘉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02 年至 2007 年历任大华风采（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主管、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历任新炬技术总经理助理、商务总监；2014 年至今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商务客户部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监事会主席。
陈莹	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中国文学专业，获文学学士学位。2010 年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上海百事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瑞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监事。
酆耘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系应用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1994 年至 1999 年任中国建设银行无锡分行电脑部工程师；2000 年至 2003 年任摩托罗拉中国软件中心工程师；2003 年至 2015 年历任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政府事务部总监、商业管理部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政府事务部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探云云计算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新炬技术监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领算信息监事；2019 年 7 月 22 日至今任新炬网络职工代表监事。
杨俊雄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获商学学士学位和经济学辅修学位，后于加拿大皇后大学获金融硕士学位。2010 年至 2011 年任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梅隆环球证券服务公司投资基金会计；2011 年至 2013 年任蒙特利尔银行金融集团分析员；2013 年至 2017 年历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新炬有限及新炬网络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新炬网络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正暘	上海僧忠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 月	
	上海朱栩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 月	
	上海好炬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8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星炎	新炬高新	执行董事	1998年1月	
	新炬商贸	执行董事	1999年11月	
	新炬日用	执行董事	2006年7月	
	上海伯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上海伯仲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7月	
	上海中盈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4月	
	同方泰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上海建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孙正暘	上海旗炬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月	
孙正晗	新炬商贸	经理	2018年6月	
	上海良念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李灏江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6年6月	
褚君浩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2020年9月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5月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上海六三六创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南阳迅天宇硅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	2020年12月
	无锡元创华芯微机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月	
	中国科学院	院士	2005年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研究员、副主任	1984年12月	
	上海太阳能电池研发中心	主任	2008年1月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	2006年9月	
	东华大学	顾问教授、理学院院长	2008年	2020年
		《红外与毫米波学报》	主编	1999年1月
薛士勇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7月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上海经典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2017年7月	
潘昶	上海市捷华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7年6月	
		副主任	2011年1月	2020年12月
	上海民建财政金融研究委员会	副主任	2011年6月	
	上海市律师协会规划与规则委员会	委员	2020年1月	
	上海市律师协会证券业务研究委员会	委员	2020年1月	
	上海市证券、基金、期货业纠纷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	调解员	2020年4月	
	上海市律师协会长三角律师业一体化促进委员会	副主任	2020年8月	
中国民主建国会上海市委员会 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	研究员	2018年6月		

陈莹	泰诞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2020年7月
	苏州瑞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9月	
	江苏云畅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董事薪酬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监事的薪酬由监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79.555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1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1,040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88
管理人员	22
合计	1,2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4
本科	737
大专及高职	439

高中及以下	12
合计	1,20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规定，公司根据国家法律规定，本着企业与员工互惠的原则，给予员工合理工资待遇；员工工资视其岗位、技能和工龄决定，并参考公司的经济效益情况；不同岗位上的员工享受不同考核办法的岗位绩效工资，原则上公司每年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及员工年度考核结果对员工薪资进行适当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规定，为提高员工业务技能、专业水平和综合能力，以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公司实行员工培训制度，鼓励员工参加提高自身业务水平和技能的各种培训，同时公司也适时为员工提供培训机会，以协助员工适应未来的发展；员工培训以不影响本职工作为前提，遵循学习与工作需要相结合，讲求实效。员工培训分为：

（一）公司内部培训，简称内训，包括技术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业务培训、新员工职前培训等。

（二）公司将根据人力资源开发需要，选派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包括邀请专业培训机构的讲师来公司进行培训、集体外派培训、个人外派培训、拓展训练等。

（三）员工自我培训。鉴于公司业务发展以及员工能力提升需要，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培训，公司可针对具体的培训类型做出相应的培训管理方式。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建立了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内部治理结构，各机构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从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依照规定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均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形成的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行为。

公司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构建，制定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管理制度，并逐步加以完善，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具有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

综上，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中的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因 2020 年度公司尚未上市，故上述股东大会不适用相关信息披露规则，未上网披露及登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孙星炎	否	11	11	0	0	0	否	6
孙正暘	否	11	11	0	0	0	否	6
孙正晗	否	11	11	0	0	0	否	6
李灏江	否	11	11	0	0	0	否	6
程永新	否	11	11	0	0	0	否	6
石慧	否	11	11	0	0	0	否	6
褚君浩	是	11	11	0	0	0	否	6
薛士勇	是	11	11	0	0	0	否	6
潘昶	是	11	11	0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年薪、年终绩效工资和年终项目奖金三部分，其中：年终绩效工资部分，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级和相关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年终项目奖金部分，公司将根据行业状况及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发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966 号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网络）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炬网络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炬网络，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p>事项描述：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二）及（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2 及（十）、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新炬网络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原值为 71,075,221.68 元，坏账准备为 4,369,334.19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新炬网络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同资产原值 185,303,928.34 元，坏账准备为 13,703,890.98 元。由于新炬网络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新炬网络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4、实施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二) 收入确认	

<p>事项描述：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六十一）。2020 年度新炬网络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60,976,966.38 元。由于收入是新炬网络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新炬网络对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根据不同业务类型，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相关业务合同，分析合同条款，判断业务性质，并与收入明细表核对，检查新炬网络对业务分类的准确性； 4、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项目验收单、软硬件签收单等，核对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所制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6、选取重大客户，对其项目款项余额及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发生额实施函证程序；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项目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	--

四、其他信息

新炬网络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炬网络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炬网络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炬网络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炬网络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炬网络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新炬网络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史壬乐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一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57,336,850.51	287,069,912.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	2,960,000.00	
应收账款	(五)	66,705,887.49	201,032,603.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	749,232.39	924,416.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	4,081,981.54	3,640,076.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51,283,978.08	44,953,520.24
合同资产	(十)	171,600,037.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1,760,132.42	2,576,721.35
流动资产合计		656,478,099.79	540,197,25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1,745,292.46	2,437,094.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二十六)	1,039,622.91	1,162,437.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九)	781,294.35	1,510,01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十)	2,877,067.60	1,730,46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43,277.32	6,840,011.57
资产总计		662,921,377.11	547,037,26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51,059,705.58	60,663,228.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46,646,730.00	
应付账款	(三十六)	84,728,272.72	96,808,973.18
预收款项	(三十七)		3,549,893.13
合同负债	(三十八)	3,258,255.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49,057,843.30	45,878,585.12
应交税费	(四十)	10,719,749.46	11,350,354.21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1,629,956.25	1,366,49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100,512.82	219,617,533.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一)	178,537.79	317,3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537.79	317,344.82
负债合计		247,279,050.61	219,934,87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44,623,656.00	44,623,6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65,498,809.17	65,498,809.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23,141,277.71	15,314,365.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282,195,048.35	201,532,7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458,791.23	326,969,552.59
少数股东权益		183,535.27	132,83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642,326.50	327,102,38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2,921,377.11	547,037,262.76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五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841,878.14	135,972,96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42,466,369.47	101,245,739.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199,937.49	342,925.64
其他应收款	(二)	2,578,024.22	2,689,447.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056,611.84	37,597,334.55
合同资产		62,701,350.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155.53	
流动资产合计		353,071,327.63	277,848,406.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55,305,425.37	55,305,42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6,286.69	1,040,124.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9,866.66	126,27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8,523.75	726,07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30,102.47	57,197,896.37
资产总计		410,701,430.10	335,046,30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042,747.25	30,620,309.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646,730.00	
应付账款		47,048,730.43	71,798,156.10
预收款项			1,144,433.88
合同负债		526,204.81	
应付职工薪酬		18,818,996.01	23,032,589.75
应交税费		17,183.16	5,384,154.77
其他应付款		1,140,483.29	804,855.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241,074.95	132,784,49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3,445.13	214,01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445.13	214,014.64
负债合计		150,384,520.08	132,998,51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623,656.00	44,623,6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325,811.46	69,325,81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436,744.25	14,609,832.18
未分配利润		123,930,698.31	73,488,489.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316,910.02	202,047,78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0,701,430.10	335,046,303.34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0,976,966.38	554,292,863.41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一）	560,976,966.38	554,292,863.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2,307,476.32	449,203,912.27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一）	331,967,972.07	324,595,565.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2,313,576.11	2,755,811.18
销售费用	（六十三）	22,462,693.10	24,650,716.40
管理费用	（六十四）	41,084,180.35	47,720,721.42
研发费用	（六十五）	54,340,008.38	47,606,308.90
财务费用	（六十六）	139,046.31	1,874,788.78
其中：利息费用		2,267,581.82	2,704,656.69
利息收入		2,241,284.27	1,237,594.61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14,722,976.66	12,246,018.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1,027,283.95	-2,874,840.5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2,388,691.7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485.31	-2,185.02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9,976,005.76	114,457,944.03
加: 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52,945.33	9,18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302,469.94	79,571.5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726,481.15	114,387,552.48
减: 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11,186,539.33	8,758,523.7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39,941.82	105,629,028.7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39,941.82	105,629,028.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03.18	26,916.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539,941.82	105,629,028.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03.18	26,916.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2.43	2.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2.43	2.37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五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347,930,872.44	354,494,899.94
减：营业成本	(四)	248,175,110.57	245,486,478.27
税金及附加		868,621.55	1,352,977.26
销售费用		12,424,046.13	12,443,522.47
管理费用		23,768,824.63	27,088,759.21
研发费用		26,392,872.16	22,092,495.74
财务费用		267,283.22	666,172.87
其中：利息费用		1,199,768.23	705,137.31
利息收入		983,837.67	396,741.91
加：其他收益		7,496,105.64	6,939,35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7,565.18	-3,087,908.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8,983.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7.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873,003.59	89,215,943.95
加：营业外收入		52,944.2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21.00	50,044.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25,926.85	89,165,899.90
减：所得税费用		2,456,806.15	4,115,634.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69,120.70	85,050,265.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69,120.70	85,050,265.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269,120.70	85,050,265.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3,726,767.73	580,891,533.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3,213.37	495,947.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九)	14,144,271.05	13,052,92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604,252.15	594,440,40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863,064.99	182,700,373.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032,455.63	226,838,73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82,523.86	34,794,77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九)	33,274,311.21	41,065,32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052,355.69	485,399,21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51,896.46	109,041,19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71	872.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71	872.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664.13	1,161,62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664.13	1,161,62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7.42	-1,160,75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	65,9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0,000.00	65,9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500,000.00	6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71,104.92	24,136,628.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71,104.92	85,136,62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1,104.92	-19,216,628.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3.84	3,05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29,430.28	88,666,86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950,255.36	196,283,38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79,685.64	284,950,255.36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3,618,164.29	337,914,065.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29.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4,585.10	6,866,59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92,749.39	344,787,38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082,504.83	182,579,952.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917,073.50	104,890,06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07,003.62	14,071,029.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5,204.92	20,331,21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881,786.87	321,872,26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0,962.52	22,915,11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4.85	4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466.43	609,83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466.43	609,83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0,538.42	39,390,16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3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	3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77,330.36	22,101,704.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7,330.36	22,101,70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7,330.36	8,398,29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34,170.58	70,703,57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09,032.78	63,805,454.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43,203.36	134,509,032.78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623,656.00				30,476,535.75				18,816,592.99		233,052,767.85		326,969,552.59	132,832.09	327,102,38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5,022,273.42				-3,502,227.35		-31,520,046.0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623,656.00				65,498,809.17				15,314,365.64		201,532,721.78		326,969,552.59	132,832.09	327,102,38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26,912.07		80,662,326.57		88,489,238.64	50,703.18	88,539,94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489,238.64		108,489,238.64	50,703.18	108,539,94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26,912.07		-27,826,912.07		-20,000,000.00		-2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826,912.07		-7,826,912.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05,026.57	-26,505,026.57	-18,000,000.00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05,026.57	-8,505,026.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623,656.00			65,498,809.17			15,314,365.64	201,532,721.78	326,969,552.59	132,832.09			327,102,384.68	

法定代表人：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同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623,656.00				34,303,538.04				18,112,059.53	105,008,535.75	202,047,789.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5,022,273.42				-3,502,227.35	-31,520,046.0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623,656.00				69,325,811.46				14,609,832.18	73,488,489.68	202,047,78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26,912.07	50,442,208.63	58,269,120.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269,120.70	78,269,120.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26,912.07	-27,826,912.07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826,912.07	-7,826,912.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623,656.00				69,325,811.46				22,436,744.25	123,930,698.31	260,316,910.02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623,656.00				34,303,538.04				9,607,032.96	46,463,296.59	134,997,523.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5,022,273.42				-3,502,227.35	-31,520,046.0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623,656.00				69,325,811.46				6,104,805.61	14,943,250.52	134,997,52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5,026.57	58,545,239.16	67,050,265.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050,265.73	85,050,265.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05,026.57	-26,505,026.57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05,026.57	-8,505,026.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623,656.00				69,325,811.46				14,609,832.18	73,488,489.68	202,047,789.32

法定代表人: 孙星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倪同伟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前身为 2014 年 11 月 4 日成立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有限”）。新炬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8320863016N。

2014 年 11 月 18 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1.67% 的股权（出资额 58.45 万元）转让给孙星炎。新炬有限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1）同意孙星炎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3,933,222.20 元）分别转让给孙正晗（2,722.24 元）、孙正暘（2,722.24 元）、陆静（175,000.01 元）、程永新（58,333.25 元）、上海森泉投资中心（3,694,444.46 元）；同意农炜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874,999.99 元）转让给程永新。（2）新炬有限股东变更后，注册资本由 3,500 万元，增至 3,888.8889 万元。其中程永新增加出资额 0.1 元；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 2,333,333.34 元；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 1,555,555.56 元。新炬有限于 2015 年 3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出具沪华安验字（2015）第 Y004 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

2017 年 5 月 8 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陆静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4,375,000.01 元）转让给李灏江，同意农炜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4,375,000.01 元）转让给琚泽忠，同意黄晓青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175,000 元）转让给林小勇，同意吴春艳将其所持新炬有限的股权（出资额 175,000 元）转让给宋辉。新炬有限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7 月 2 日，新炬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以 2017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新炬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50 万元。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新炬有限的净资产 54,383,803.24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0.763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4,15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12,883,803.24 元计入资本公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724 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同意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李灏江等四名自然人增资入股，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41,5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4,623,656.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174 号《验资报告》对此予以验证。公司于当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12 月 3 日，琚泽忠与孙正暘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琚泽忠向孙正暘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124,750 股份，股权转让交易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完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44,623,656.00 元，实收资本为 44,623,656.00 元。公司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 幢 1 层 R 区 113 室。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网络信息技术、计算机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星炎、孙正暘和孙正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三（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三（三十七）收入”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2—3 年	40.00
3—4 年	6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公司对该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等预测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以账龄划分的其他应收款组合所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类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5
1—2 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
2—3 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40
3—4 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60
4—5 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80
5 年以上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间的往来款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 0，合并范围内企业间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的应收款项

对于除上述应收款项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外购服务及劳务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存货专门用于单项业务或合同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确认。
- (2) 非为单项业务或合同持有的存货，按加权平均价格计价确认。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五)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等预测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二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二十二)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无形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可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装修费按 5 年平均分摊。

(三十一)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三十二)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业务实质分为三个大类：（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2）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3）软件产品及开发。

（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主要为向 IT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 Oracle、IBM、DELL、浪潮、HDS、南大通用、VMware、RedHat、JFrog、Informatica、Cloudera 等多个品牌的软硬件及相关服务。

①原厂软硬件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对于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后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原厂服务销售：最终用户收到原厂商开具的服务开通函后，按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间及确认的验收进度确认收入。

（2）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包括：①在客户合同服务期内完成约定服务范围内各类维保服务工作的年度运维服务。②针对客户某一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服务的专项工程服务。

①年度运维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时点和费用标准，在实际服务期限内按时间进度确认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②专项工程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工程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专项工程服务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根据最终结算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评分考核当期的收入金额。

（3）软件产品及开发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运维管理相关产品、数据资产管理相关产品、大数据相关产品、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相关产品和相应的定制开发服务。

①软件产品：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软件开发：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开发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工程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同时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中既包括销售商品又包括提供劳务的，如果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分别核算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如果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业务实质分为三个大类：（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2）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3）软件产品及开发。

（1）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主要为向 IT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 Oracle、IBM、DELL、浪潮、HDS、南大通用、VMware、RedHat、JFrog、Informatica、Cloudera 等多个品牌的软硬件及相关服务。

①原厂软硬件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对于需要安装的原厂软、硬件销售，于产品交付后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原厂服务销售：最终用户收到原厂商开具的服务开通函后，按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确认的验收进度确认收入。

（2）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包括：①在客户合同服务期内完成约定服务范围内各类维保服务工作的年度运维服务。年度运维服务主要为提供数据中心基础软硬件第三方维护服务，保障客户数据中心系统的稳定性，提升 IT 系统的使用效益以及为客户提供大数据及开源软件的运维支持服务；②针对客户某一专项问题提供针对性服务的专项工程服务。专项工程业务主要根据客户的要求，就客户所面临的某一专项问题提供的针对性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架构咨询、性能优化、容灾建设、第三方测试、大数据与开源技术的需求分析、规划设计、建设实施、运营管控，以及数据模型管理、数据标准管理、元数据管理、数据质量管理、数据安全、数据生命周期等服务等全方位的大数据及数据资产管理等服务。

①年度运维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时点和费用标准，在实际服务期限内按时间进度确认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②专项工程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工程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专项工程服务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

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根据最终结算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评分考核当期的收入金额。

(3) 软件产品及开发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运维管理相关产品、数据资产管理相关产品、大数据相关产品、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相关产品和相应的定制开发服务。

①软件产品：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安装的软件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并取得购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②软件开发：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开发项目的进度验收确认条款，将合同金额乘以经客户确认的实际验收进度的量化百分比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的工程收入。若合同中约定服务完成后需经客户评分考核的，客户的评分考核结果所确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产生差异时，公司则在评分考核的当期对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相应调整。

(三十八)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九)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企业取得、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资产。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费用支出或损失。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确认时点

公司于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四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十一)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母公司
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已结算未完工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	-149,792,274.04	-64,562,167.53
	合同资产	149,792,274.04	64,562,167.53
	预收款项	-3,549,893.13	-1,144,433.88
	合同负债	3,549,893.13	1,144,433.88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应收账款	-171,600,037.36	-62,701,350.94
合同资产	171,600,037.36	62,701,350.94
预收账款	-3,258,255.51	-526,204.81
合同负债	3,258,255.51	526,204.8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信用减值损失	2,388,691.70	2,008,983.41
资产减值损失	-2,388,691.70	-2,008,983.41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 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合计人民币 189,063.81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069,912.29	287,069,912.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1,032,603.88	51,240,329.84	-149,792,274.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4,416.62	924,416.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40,076.81	3,640,076.8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953,520.24	44,953,520.24	
合同资产		149,792,274.04	149,792,274.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76,721.35	2,576,721.35	
流动资产合计	540,197,251.19	540,197,25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37,094.22	2,437,094.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2,437.64	1,162,437.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0,012.86	1,510,01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0,466.85	1,730,46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40,011.57	6,840,011.57	
资产总计	547,037,262.76	547,037,26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663,228.68	60,663,228.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808,973.18	96,808,973.18	
预收款项	3,549,893.13		-3,549,893.13
合同负债		3,549,893.13	3,549,893.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878,585.12	45,878,585.12	
应交税费	11,350,354.21	11,350,354.21	
其他应付款	1,366,498.94	1,366,49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617,533.26	219,617,533.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7,344.82	317,3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344.82	317,344.82	
负债合计	219,934,878.08	219,934,87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623,656.00	44,623,6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98,809.17	65,498,809.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14,365.64	15,314,365.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532,721.78	201,532,7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6,969,552.59	326,969,552.59	
少数股东权益	132,832.09	132,83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7,102,384.68	327,102,38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7,037,262.76	547,037,262.7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阅本报告附注三（四十三）（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之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972,960.05	135,972,96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245,739.32	36,683,571.79	-64,562,167.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2,925.64	342,925.64	
其他应收款	2,689,447.41	2,689,447.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7,597,334.55	37,597,334.55	
合同资产		64,562,167.53	64,562,167.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7,848,406.97	277,848,406.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305,425.37	55,305,42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0,124.65	1,040,124.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6,273.95	126,27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072.40	726,07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197,896.37	57,197,896.37	
资产总计	335,046,303.34	335,046,30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20,309.38	30,620,309.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798,156.10	71,798,156.10	
预收款项	1,144,433.88		-1,144,433.88
合同负债		1,144,433.88	1,144,433.88
应付职工薪酬	23,032,589.75	23,032,589.75	
应交税费	5,384,154.77	5,384,154.77	
其他应付款	804,855.50	804,855.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784,499.38	132,784,49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014.64	214,01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014.64	214,014.64	
负债合计	132,998,514.02	132,998,51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623,656.00	44,623,6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325,811.46	69,325,81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09,832.18	14,609,832.18	
未分配利润	73,488,489.68	73,488,489.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047,789.32	202,047,78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046,303.34	335,046,303.3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阅本报告附注三（四十三）（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之说明。

4、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25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20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注）	

注：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其自身不涉及企业所得税征收。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软件企业的评估，于2020年4月30日取得由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沪RQ-2016-0135），有效期1年。同时，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中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2018年1月1日开始享受销售自行开发生产软件产品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软件企业的评估，于2020年4月30日取得由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沪RQ-2015-0936），有效期1年。同时，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中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由2018年2月1日开始享受销售自行开发生产软件产品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软件企业的评估，于2020年4月30日取得由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沪RQ-2016-0135），有效期1年。根据国发[2020]8号文件，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1002232），有效期3年，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3）根据财税[2019]13号文件，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和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且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一)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27.11	26,643.77
银行存款	344,139,697.71	284,911,251.09
其他货币资金	13,169,525.69	2,132,017.43
合计	357,336,850.51	287,069,912.29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已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予以剔除）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669,726.95	
履约保证金	1,487,437.92	2,119,656.93
合计	13,157,164.87	2,119,656.93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三)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四)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0,000.00	
合计	2,96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7,825,630.31	190,622,232.49
1 年以内小计	67,825,630.31	190,622,232.49
1 至 2 年	1,608,919.34	23,563,324.30
2 至 3 年	1,640,672.03	1,068,662.51
3 至 4 年		1,124,065.17
合计	71,075,221.68	216,378,284.4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075,221.68	100.00	4,369,334.19	6.15	66,705,887.49	55,270,811.15	100.00	4,030,481.31	7.29	51,240,329.84
其中：										
账龄组合	71,075,221.68	100.00	4,369,334.19	6.15	66,705,887.49	55,270,811.15	100.00	4,030,481.31	7.29	51,240,329.84
合计	71,075,221.68	/	4,369,334.19	/	66,705,887.49	55,270,811.15	/	4,030,481.31	/	51,240,329.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7,825,630.31	3,391,281.51	5.00
1 至 2 年	1,608,919.34	321,783.87	20.00
2 至 3 年	1,640,672.03	656,268.81	40.00
合计	71,075,221.68	4,369,334.1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45,680.59	4,030,481.31	338,852.88			4,369,334.19
合计	15,345,680.59	4,030,481.31	338,852.88			4,369,334.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61,188,471.01	86.09	3,709,051.23
单位二	3,001,040.00	4.22	188,602.00
单位三	1,272,645.28	1.79	63,632.26
单位四	850,014.00	1.20	42,500.70
单位五	497,313.00	0.70	24,865.65
合计	66,809,483.29	94.00	4,028,651.84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七) 预付款项**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4,232.39	68.63	924,341.73	99.99
1 至 2 年	235,000.00	31.37	74.89	0.01
合计	749,232.39	100.00	924,416.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81,981.54	3,640,076.81
合计	4,081,981.54	3,640,076.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561,348.72	2,847,294.99
1年以内小计	3,561,348.72	2,847,294.99
1至2年	490,111.73	1,012,767.48
2至3年	973,967.48	118,019.66
3至4年	82,990.00	129,571.94
4至5年	125,171.94	11,460.00
5年以上	15,406.64	3,946.64
合计	5,248,996.51	4,123,060.71

8、其他应收款项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0,000.00	10.67	56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8,996.51	89.33	607,014.97	12.95	4,081,981.54	4,123,060.71	100.00	482,983.90	11.71	3,640,076.81
其中：										
账龄组合	4,688,996.51	89.33	607,014.97	12.95	4,081,981.54	4,123,060.71	100.00	482,983.90	11.71	3,640,076.81
合计	5,248,996.51	100.00	1,167,014.97		4,081,981.54	4,123,060.71	100.00	482,983.90		3,640,076.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00	100.00	终审判决书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61,348.72	178,067.44	5.00
1 至 2 年	490,111.73	98,022.35	20.00
2 至 3 年	413,967.48	165,586.99	40.00
3 至 4 年	82,990.00	49,794.00	60.00
4 至 5 年	125,171.94	100,137.55	80.00
5 年以上	15,406.64	15,406.64	100.00
合计	4,688,996.51	607,014.97	

9、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82,983.90			482,983.9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14,641.00		114,641.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8,671.07		449,760.00	688,431.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4,400.00	-4,40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07,014.97		560,000.00	1,167,014.9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123,060.71			4,123,060.7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64,400.00		564,4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561,348.72			3,561,348.72
本期终止确认	-2,431,012.92		-4,400.00	-2,435,412.9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88,996.51		560,000.00	5,248,996.51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2,983.90	128,431.07		-4,400.00		607,014.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0,000.00				560,000.00
合计	482,983.90	688,431.07		-4,400.00		1,167,014.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履约保证金	2,174,962.89	1,397,047.90
代收代付款项	1,450,466.43	1,327,910.97
押金	1,063,567.19	818,952.06
保证金	560,000.00	560,000.00
备用金		19,149.78
合计	5,248,996.51	4,123,060.71

1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560,000.00	2-3 年	10.67	560,000.00
单位二	投标、履约保证金	511,850.00	1 年以内、1-2 年	9.75	37,412.50
单位三	押金	383,172.80	1-2 年、2-3 年	7.30	140,138.56
单位四	押金	211,830.00	1 年以内	4.04	10,591.50
单位五	投标、履约保证金	190,023.29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3.62	14,849.61
合计		1,856,876.09		35.38	762,992.17

14、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54,700.85		1,154,700.85
发出商品	671,488.72		671,488.72	3,894,481.84		3,894,481.84
外购服务	50,612,489.36		50,612,489.36	39,904,337.55		39,904,337.55
合计	51,283,978.08		51,283,978.08	44,953,520.24		44,953,520.2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货款	185,303,928.34	13,703,890.98	171,600,037.36	161,107,473.32	11,315,199.28	149,792,274.04
合计	185,303,928.34	13,703,890.98	171,600,037.36	161,107,473.32	11,315,199.28	149,792,274.0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85,303,928.34	100.00	13,703,890.98	7.40	171,600,037.36
其中：					
账龄组合	185,303,928.34	100.00	13,703,890.98	7.40	171,600,037.36
合计	185,303,928.34	100.00	13,703,890.98		171,600,037.36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4,762,268.00	8,238,113.40	5.00
1 至 2 年	14,293,832.84	2,858,766.57	20.00
2 至 3 年	5,708,427.49	2,283,371.00	40.00
3 至 4 年	539,400.01	323,640.01	60.00
合计	185,303,928.34	13,703,890.98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315,199.28	2,388,691.70			13,703,890.98
合计	11,315,199.28	2,388,691.70			13,703,890.9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760,132.42	2,576,721.35
合计	1,760,132.42	2,576,721.35

(十四)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二十一)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45,292.46	2,437,094.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45,292.46	2,437,09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65,934.36	2,794,092.50	555,307.01	5,815,333.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809.67	32,635.45	358,445.12
(1) 购置		325,809.67	32,635.45	358,445.12
3. 本期减少金额		22,718.19	578.00	23,296.19
(1) 处置或报废		22,718.19	578.00	23,296.19
4. 期末余额	2,465,934.36	3,097,183.98	587,364.46	6,150,482.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24,464.40	1,824,362.50	429,412.75	3,378,23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441,340.24	536,862.63	68,773.05	1,046,975.92
(1) 计提	441,340.24	536,862.63	68,773.05	1,046,975.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491.13	534.10	20,025.23
(1) 处置或报废		19,491.13	534.10	20,025.23
4. 期末余额	1,565,804.64	2,341,734.00	497,651.70	4,405,190.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129.72	755,449.98	89,712.76	1,745,292.4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1,469.96	969,730.00	125,894.26	2,437,094.2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5,428.24	1,615,428.24
2. 本期增加金额	40,690.27	40,690.27
(1) 购置	40,690.27	40,69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6,118.51	1,656,118.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2,990.60	452,99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505.00	163,505.00
(1) 计提	163,505.00	163,50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6,495.60	616,495.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9,622.91	1,039,622.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2,437.64	1,162,437.64

期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10,012.86		728,718.51		781,294.35
合计	1,510,012.86		728,718.51		781,294.35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703,890.98	2,026,908.65		
信用减值损失	5,536,349.16	823,378.28	15,828,664.49	1,693,382.00
递延收益	178,537.79	26,780.67	317,344.82	37,084.85
合计	19,418,777.93	2,877,067.60	16,146,009.31	1,730,466.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1,059,705.58	60,663,228.68
合计	51,059,705.58	60,663,228.68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担保事项详见附注十（五）4。

(三十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应付票据**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646,730.00	
合计	46,646,730.00	

(三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0,353,772.72	91,835,373.18
应付费用	4,374,500.00	4,973,600.00
合计	84,728,272.72	96,808,973.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58,255.51	3,549,893.13
合计	3,258,255.51	3,549,893.1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719,421.26	223,541,741.32	220,203,319.28	49,057,843.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9,163.86	3,325,350.28	3,484,514.14	
三、辞退福利		374,600.00	374,600.00	
合计	45,878,585.12	227,241,691.60	224,062,433.42	49,057,843.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589,578.13	204,245,367.98	200,927,179.94	48,907,766.17
二、职工福利费		3,055,510.00	3,055,510.00	
三、社会保险费	129,843.13	7,246,160.31	7,225,926.31	150,077.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4,597.12	6,670,492.13	6,635,062.32	150,026.93
工伤保险费	2,238.72	37,209.98	39,448.70	
生育保险费	13,007.29	538,458.20	551,415.29	50.20
四、住房公积金		7,854,682.56	7,854,682.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0,809.22	420,809.22	
六、其他短期薪酬		719,211.25	719,211.25	
合计	45,719,421.26	223,541,741.32	220,203,319.28	49,057,843.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3,623.86	3,215,155.31	3,368,779.17	
2、失业保险费	5,540.00	110,194.97	115,734.97	
合计	159,163.86	3,325,350.28	3,484,51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39,804.78	8,079,378.67
企业所得税	4,915,586.15	1,830,643.89
个人所得税	653,498.92	623,52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591.60	410,883.46
教育费附加	222,920.21	405,927.06
印花税	57,347.80	
合计	10,719,749.46	11,350,354.21

(四十一)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29,956.25	1,366,498.94
合计	1,629,956.25	1,366,49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1,462,056.25	1,346,560.94
代收代付款项	148,800.00	
往来款	18,000.00	18,738.00
押金	1,100.00	1,200.00
合计	1,629,956.25	1,366,498.94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7,344.82	1,630,000.00	1,768,807.03	178,537.7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17,344.82	1,630,000.00	1,768,807.03	178,537.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度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03,330.18	1,600,000.00	1,668,237.52	35,092.66	与资产相关
2018 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品牌经济发展）项目	50,000.00		20,401.20	29,598.8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青浦区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	149,549.02		60,450.96	89,098.06	与资产相关
区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14,465.62	30,000.00	19,717.35	24,748.27	与资产相关

注 1：公司申请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 2017 年度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政府补助为 400 万元，其中设备费 180 万元、劳务费 200 万元、知识产权事务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等其他费用 20 万元；2017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40 万元，2020 年收到政府补助 160 万元。

注 2：公司申请区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的政府补助为 15 万元，其中设备费 5 万元、知识产权事务费 5 万元、国际合作交流费 5 万元；2019 年收到政府补助 12 万元，2020 年收到政府补助 3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孙星炎	5,386,699.00						5,386,699.00
李灏江	5,579,073.00						5,579,073.00
程永新	3,596,668.00						3,596,668.00
孙正晗	7,909,900.00						7,909,900.00
宋辉	186,750.00						186,750.00
林小勇	186,750.00						186,750.00
孙正暘	11,034,650.00						11,034,650.00
据泽忠	1,561,850.00						1,561,850.00
石慧	224,904.00						224,904.00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56,198.00						2,556,198.00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0,000.00						1,660,000.00
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42,499.00						3,942,499.00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97,715.00						797,715.00
股份总数	44,623,656.00						44,623,656.00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年初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0,476,535.75	35,022,273.42	65,498,809.17			65,498,809.17
合计	30,476,535.75	35,022,273.42	65,498,809.17			65,498,80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调整年初余额事项详见附注十四、（一）。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年初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16,592.99	-3,502,227.35	15,314,365.64	7,826,912.07		23,141,277.71
合计	18,816,592.99	-3,502,227.35	15,314,365.64	7,826,912.07		23,141,277.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调整年初余额事项详见附注十四、（一）。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052,767.85	153,955,682.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520,046.07	-31,520,046.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532,721.78	122,435,636.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26,912.07	8,505,026.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18,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195,048.35	201,532,721.78

注：2020年4月2日，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000,000.00元（含税），由股东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1,520,046.07 元(详见附注十四、(一))。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553,696,651.24	324,595,565.59
其他业务	814,349.30		596,212.17	
合计	560,976,966.38	331,967,972.07	554,292,863.41	324,595,565.59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	323,383,311.34	145,468,237.04	321,244,845.17	145,797,561.25
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	178,411,660.64	153,361,153.94	179,088,092.20	151,659,417.93
软件产品及开发	58,367,645.10	33,138,581.09	53,363,713.87	27,138,586.41
合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553,696,651.24	324,595,565.59

6、主营业务（分客户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	444,710,034.86	254,714,580.26	426,068,079.49	235,926,286.14
交通	16,549,262.82	9,620,263.73	8,744,577.50	5,500,358.30
金融	57,012,514.35	43,217,769.75	74,460,687.81	49,482,061.29
政府	11,800,414.63	5,625,068.98	8,210,844.75	3,685,071.47
其他	30,090,390.42	18,790,289.35	36,212,461.69	30,001,788.39
合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553,696,651.24	324,595,565.59

7、主营业务（分区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212,316,265.78	109,373,820.68	204,092,000.37	103,193,470.25
华东地区	202,563,701.84	122,319,288.81	250,101,411.22	159,208,505.14
中北地区	145,282,649.46	100,274,862.58	99,503,239.65	62,193,590.20
合计	560,162,617.08	331,967,972.07	553,696,651.24	324,595,565.59

(六十二)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0,119.96	1,221,973.51
教育费附加	917,487.85	1,078,061.81
车船使用税	4,470.00	3,180.00
印花税	451,498.30	452,595.86
合计	2,313,576.11	2,755,811.18

(六十三)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465,203.63	16,410,088.05
业务招待费	4,811,039.73	6,541,796.97
差旅费	475,193.16	768,418.92
交通费	335,202.55	398,091.59
办公费	300,657.38	439,015.36
标书费	57,260.99	72,025.67
其他	18,135.66	21,279.84
合计	22,462,693.10	24,650,716.40

(六十四)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103,009.83	22,291,994.21
租赁费	6,096,779.23	5,868,718.57
差旅费	3,080,930.04	4,677,659.62
中介机构费用	3,002,357.15	4,475,158.57
业务招待费	2,136,749.44	2,429,280.33
交通费	1,157,285.08	1,223,715.90
折旧费	1,046,975.92	1,117,644.12
办公费	840,121.94	750,390.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8,718.51	867,015.84
公用事业费	641,859.87	669,719.60
笔记本款	613,283.93	394,860.45

会议费	465,355.09	794,000.52
车辆使用费	230,706.38	255,182.84
服务费	221,796.85	553,922.93
无形资产摊销	163,505.00	159,013.40
广宣费	123,931.34	314,952.14
诉讼费	8,235.00	
装修费	3,762.38	392,168.82
其他	418,817.37	485,322.97
合计	41,084,180.35	47,720,721.42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113,479.53	43,313,896.50
产品设计测试费	4,136,132.07	4,172,641.53
代理费	51,886.78	69,185.87
评审费	38,510.00	50,585.00
合计	54,340,008.38	47,606,308.90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67,581.82	2,704,656.69
减：利息收入	-2,241,284.27	-1,237,594.61
汇兑损益	9,033.84	-2,265.45
其他	103,714.92	409,992.15
合计	139,046.31	1,874,788.78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307,813.51	9,837,174.29
进项税加计抵减	2,958,837.61	2,408,844.2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56,241.85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及附加	83.69	
合计	14,722,976.66	12,246,018.5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6,520,000.00	6,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度软件和集成电路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668,237.52	68,237.52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733,213.37	495,947.28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18,310.07	254,941.13	与收益相关
青浦区财政倾斜资金	6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浦区企业改制上市扶持资金	325,400.00		与收益相关
青浦区专利工作试点单位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项目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减免	92,583.04		与收益相关
青浦区专利资助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青浦区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	60,450.96	60,450.98	与资产相关
普陀区专利资助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品牌经济发展）项目	20,401.20		与资产相关
区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19,717.35	5,534.38	与资产相关
专利资助费	10,500.00	47,063.00	与收益相关
青浦区专精特新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青浦区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青浦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专项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单位项目区级配套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单位项目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项目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307,813.51	9,837,174.29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九)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8,852.88	2,798,636.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8,431.07	76,203.87
合计	1,027,283.95	2,874,840.59

(七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88,691.70	
合计	2,388,691.70	

(七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485.31	-2,185.02	-485.31
合计	-485.31	-2,185.02	-485.31

(七十四)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2,884.99		32,884.99
其他	20,060.34	80.00	20,060.34
无法支付款项		9,100.00	
合计	52,945.33	9,180.00	52,945.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0	50,000.00	3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48.94	5,701.82	2,448.94
罚款支出	21.00	1,869.73	21.00
违约赔偿支出		22,000.00	
合计	302,469.94	79,571.55	302,469.94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33,140.08	9,114,499.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6,600.75	-355,976.17
合计	11,186,539.33	8,758,523.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726,48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931,620.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11,086.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379.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4,163.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3,710.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75,340.7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208,569.79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2,989,257.50
其他	1,100.00
所得税费用	11,186,53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八) 每股收益**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4,623,656.00	44,623,656.00
基本每股收益	2.43	2.3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43	2.3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08,489,238.64	105,602,112.03
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4,623,656.00	44,623,656.00
稀释每股收益	2.43	2.3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2.43	2.3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七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957,922.96	2,328,248.90
专项补贴、补助款	10,892,118.49	9,487,004.13
利息收入	2,241,284.27	1,237,594.61
营业外收入	52,945.33	80.00
合计	14,144,271.05	13,052,927.6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1,940,296.76	2,131,112.34
费用支出	31,033,993.45	38,882,347.55
营业外支出	300,021.00	51,869.73
合计	33,274,311.21	41,065,329.6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八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539,941.82	105,629,028.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8,691.70	2,874,840.59
信用减值损失	1,027,283.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6,975.92	1,117,644.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63,505.00	159,013.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8,718.51	867,01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31	2,185.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8.94	5,701.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76,615.66	2,701,601.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6,600.75	-355,97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30,457.84	3,870,90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136,936.13	-15,611,50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91,224.37	7,780,741.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51,896.46	109,041,193.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4,179,685.64	284,950,255.3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4,950,255.36	196,283,386.9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29,430.28	88,666,868.4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4,179,685.64	284,950,255.36
其中: 库存现金	27,627.11	26,64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4,139,697.71	284,911,25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360.82	12,360.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79,685.64	284,950,255.3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157,164.8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合计	13,157,164.87	/

(八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0,614.86
其中：美元	20,017.91	6.5249	130,614.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四)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五)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上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上海市软件专项资金	1,800,000.00	递延收益	1,668,237.52	68,237.52	其他收益
上海市品牌经济专项资金	50,000.00	递延收益	20,401.20		其他收益
青浦区小巨人专项扶持资金	210,000.00	递延收益	60,450.96	60,450.98	其他收益
青浦区高新研发中心专项资金	20,000.00	递延收益	19,717.35	5,534.38	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3,000,000.00		6,520,000.00	6,480,0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29,160.65		733,213.37	495,947.28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973,251.20		718,310.07	254,941.13	其他收益
青浦区软件专项扶持项目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财政倾斜资金	615,000.00		615,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品牌经济专项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企业改制上市扶持资金	325,400.00		325,400.00		其他收益
专利试点专项区	280,000.00			280,000.00	其他收益

级配套补助					
上海市专利试点专项补助	280,000.00			28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专利试点专项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软件专项扶持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高新研发中心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张江创新专项发展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疫情减免	92,583.04		92,583.04		其他收益
青浦区专利资助	70,000.00		70,000.00		其他收益
专利资助费	57,563.00		10,500.00	47,063.00	其他收益
普陀区专利资助	24,000.00		24,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小巨人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			15,0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区专精特新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	19.50	新设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企业管理咨询		65.00	新设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10.50%	51,174.22		79,674.42
上海巡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00%	-471.04		103,860.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主要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报告期各期末的银行借款全部为固定利率借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外币资产总额 130,614.86 元，占公司期末总资产 0.02%。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星炎、孙正暘及孙正晗。孙星炎与孙正暘系父子关系，孙星炎与孙正晗系父女关系。

其他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投资人	关联关系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孙星炎、孙正暘及孙正晗	控股股东	54.53%	65.77%

孙正暘系公司股东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三家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根据各合伙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享有上述合伙企业对公司的表决权，故最终控制方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65.77%。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晓红	控股股东孙星炎的配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孙星炎	房屋	1,310,285.16	1,310,285.1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因向银行借款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借款（本金）情况				
孙星炎、陈晓红	10,000,000.00	2020/4/29	2021/4/28	否
孙星炎、陈晓红	12,000,000.00	2020/5/22	2021/5/17	否
孙星炎、陈晓红	2,000,000.00	2020/6/24	2021/6/23	否
孙星炎、陈晓红	8,000,000.00	2020/7/14	2021/7/13	否
孙星炎、陈晓红	4,000,000.00	2020/10/15	2022/4/14	否
孙星炎、陈晓红（注）	10,000,000.00	2020/4/3	2021/4/3	是
孙星炎、陈晓红	5,000,000.00	2020/4/30	2021/4/29	否
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由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孙星炎、陈晓红	7,969,208.00	2020/9/18	2021/1/5	是
孙星炎、陈晓红	9,220,102.00	2020/9/17	2021/1/5	是
孙星炎、陈晓红	11,700,818.40	2020/9/17	2021/1/5	是

孙星炎、陈晓红	3,801,018.00	2020/12/11	2021/1/11	是
孙星炎、陈晓红	4,677,499.00	2020/12/21	2021/1/21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向银行借款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借款（本金）情况

注：到期日为2021年4月3日的1000万元借款因还款日为法定节假日，已顺延至2021年4月6日归还。

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由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注：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均已于2021年1月承兑付款。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95,556.00	7,539,262.67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3,960,878.93
1 至 2 年	1,501,134.25
2 至 3 年	1,340,093.00
3 年以上	1,284,492.00
合计	8,086,598.18

(二) 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锦江汽车、张存庆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 2 月 18 日，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起诉锦江汽车和张存庆，提出诉讼请求如下：确认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锦江汽车签订的《汽车产品购销合同》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解除；锦江汽车向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退还购车款 28 万元；锦江汽车以 28 万元为基数，按照 4.35%/年的利率向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损失赔偿金；张存庆对锦江汽车应支付的上述购车款及损失赔偿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9 年 5 月 13 日，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撤回对张存庆的起诉申请。2019 年 7 月 9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9）沪 0104 民初 10971 号），认为张存庆与该案诉争合同的签订及款项支付等事项有关，不予准许撤回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张存庆的起诉。

2019 年 9 月 24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9）沪 0104 民初 10971 号之一），认为该案应当由公安机关处理，驳回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2020 年 2 月 24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0）沪 01 民终 2088 号），裁定撤销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2019）沪 0104 民初 1097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指令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审理。截至本审计报告签署日，本案尚待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债务到期日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4-3

注：上述担保借款因还款日为法定节假日，已顺延至 2021 年 4 月 6 日归还。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 年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3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74,552 股，其中发行新股 14,874,552 股。截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74,552 股，每股发行价格 37.6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9,431,900.72 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44,218,917.9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212,982.76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4,874,552.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500,338,430.76 元。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874,55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498,208.00 元。

(二)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799,283.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1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59,498,2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3,799,283.2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 2017 年的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当年所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金额为 13,579,358.24 元。2020 年 7 月 27 日,经公司二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8 年至 2020 年 6 月与公司业务较为接近的 IPO 企业中因实施股权激励而涉及股份公允价值的平均市盈率(11.69 倍)和公司 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重新计算确认 2017 年公司所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股权激励费用,并以会计差错更正的方式追溯重述了 2017 年所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更正后 2017 年所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权激励费用金额为 48,601,631.66 元,追溯调增资本公积 35,022,273.42 元、调减盈余公积 3,502,227.35 元、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 31,520,046.07 元。

(二)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股份支付估值重算	董事会决议	资本公积	35,022,273.42
股份支付估值重算	董事会决议	盈余公积	-3,502,227.35
股份支付估值重算	董事会决议	未分配利润	-31,520,046.07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诉讼案件

(2020)沪 01 民终 7161 号: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和锦江汽车、张存庆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 2 月 18 日,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起诉锦江汽车和张存庆,提出诉讼请求如下:确认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与锦江汽车签订的《汽车产品购销合同》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解除;锦江汽车向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退还购车款 28 万元;锦江汽车以 28 万元为基数,按照 4.35%/年的利率向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支付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损失赔偿金;张存庆对锦江汽车应支付的上述购车款及损失赔偿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0 年 9 月 23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0)沪 01 民终 7161 号),裁定驳回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的上诉,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四)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六)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七)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八)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九)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一)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3,643,663.21	96,496,342.78
1 年以内小计	43,643,663.21	96,496,342.78
1 至 2 年	501,300.60	10,066,428.55
2 至 3 年	1,006,414.90	150,000.00
合计	45,151,378.71	106,712,771.3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51,378.71	100.00	2,685,009.24	5.95	42,466,369.47	38,994,985.03	100.00	2,311,413.24	5.93	36,683,571.79
其中：										
账龄组合	45,151,378.71	100.00	2,685,009.24	5.95	42,466,369.47	38,994,985.03	100.00	2,311,413.24	5.93	36,683,571.79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合计	45,151,378.71	/	2,685,009.24	/	42,466,369.47	38,994,985.03	/	2,311,413.24	/	36,683,571.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643,663.21	2,182,183.16	5.00
1 至 2 年	501,300.60	100,260.12	20.00
2 至 3 年	1,006,414.90	402,565.96	40.00
合计	45,151,378.71	2,685,009.2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7,032.01	2,311,413.24	373,596.00			2,685,009.24
合计	5,467,032.01	2,311,413.24	373,596.00			2,685,009.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一	43,996,451.66	97.44	2,504,262.89
单位二	580,000.00	1.29	47,000.00
单位三	300,000.00	0.66	120,000.00
单位四	151,266.67	0.34	7,563.33
单位五	123,660.38	0.27	6,183.02
合计	45,151,378.71	100.00	2,685,009.24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78,024.22	2,689,447.41
合计	2,578,024.22	2,689,44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41,494.37	969,961.83
1 年以内小计	841,494.37	969,961.83
1 至 2 年	291,013.45	1,822,108.16
2 至 3 年	1,822,108.16	10,900.00
3 至 4 年	10,900.00	14,010.00
4 至 5 年	9,610.00	
合计	2,975,125.98	2,816,979.99

2、其他应收款项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9.41	28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5,125.98	90.59	117,101.76	4.34	2,578,024.22	2,816,979.99	100.00	127,532.58	4.53	2,689,447.41
其中：										
账龄组合	1,069,805.57	35.96	117,101.76	10.95	952,703.81	1,191,659.58	42.30	127,532.58	10.70	1,064,127.00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1,625,320.41	54.63			1,625,320.41	1,625,320.41	57.70			1,625,320.41
合计	2,975,125.98	100.00	397,101.76		2,578,024.22	2,816,979.99	100.00	127,532.58		2,689,447.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终审判决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41,494.37	42,074.72	5.00
1 至 2 年	111,607.20	22,321.44	20.00
2 至 3 年	96,194.00	38,477.60	40.00
3 至 4 年	10,900.00	6,540.00	60.00
4 至 5 年	9,610.00	7,688.00	80.00
合计	1,069,805.57	117,101.76	

(2)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1,625,320.4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27,532.58			127,532.5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8,640.00		58,64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209.18		225,760.00	273,969.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400.00	-4,400.00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7,101.76		280,000.00	397,101.7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816,979.99			2,816,979.9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一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284,400.00		284,400.00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841,494.37			841,494.37
本期终止确认	-678,948.38		-4,400.00	-683,348.38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695,125.98		280,000.00	2,975,125.98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532.58	-6,030.82		-4,400.00		117,101.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280,000.00
合计	127,532.58	273,969.18		-4,400.00		397,101.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625,320.41	1,625,320.41
代收代付款项	512,083.37	575,153.87
押金	396,122.20	149,511.20
保证金	280,000.00	280,000.00
投标、履约保证金	161,600.00	173,126.51
备用金		13,868.00
合计	2,975,125.98	2,816,979.99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1,625,320.41	1-2年、 2-3年	54.63	
单位二	保证金	280,000.00	2-3年	9.41	280,000.00
单位三	押金	211,830.00	1年以内	7.12	10,591.50
单位四	投标、 履约保证金	151,600.00	1年以内、 1-2年	5.10	19,400.00
单位五	押金	86,670.00	2-3年	2.91	34,668.00
合计	/	2,355,420.41	/	79.17	344,659.50

8、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9、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0、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305,425.37		55,305,425.37	55,305,425.37		55,305,425.3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5,305,425.37		55,305,425.37	55,305,425.37		55,305,425.37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7,285,595.14			37,285,595.14		
上海轻维软件有限公司	5,561,949.98			5,561,949.98		
北京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757,880.25			4,757,880.25		
上海探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上海领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55,305,425.37			55,305,425.37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930,872.44	248,175,110.57	354,343,956.56	245,486,478.27
其他业务			150,943.38	
合计	347,930,872.44	248,175,110.57	354,494,899.94	245,486,478.27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74,60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800.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97,63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14	
合计	9,283,255.4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行开发生产软件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733,213.3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返还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49	2.43	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7	2.22	2.2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孙星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